

2024年度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土地征收征用及补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提供服务保障。

(2)协调全县征拆工作计划和任务的下达；承担全县征拆征收补偿安置相关事务性工作。

(3)提供全县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政策平衡政策咨询，参与征拆工作中个案处理、验收交地等相关工作。

(4)参与项目资金概算编制，承担补偿资金的审核和发放事务性工作。

(5)参与被拆迁房屋产权鉴定、被拆迁人员住房安置资格的认定。协调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保相关事务性工作。

(6)统计、分析全县征地拆迁工作情况，追踪、研究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

(7)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是县政府直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

(1)综合股。承担中心文电、会务、接待、内外协调、上传下达、档案文书等日常工作；承担人事、党建、信访接待等工作。承担征拆征收政策宣传工作；组织业务培训；承担项目报表、资料汇总、上报

等工作。

(2) 征拆股。承担征地征收事务性工作；参与集体土地征地拆迁安置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资金的概算编制，做好补偿资金的审核和发放事务性工作；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参与项目现场勘察、调查复核、合法性认定、基础超深等工作；参与征地征收有关项目实施的矛盾协调工作。统计分析全县征地征收情况，研究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为全县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服务。

(4) 财务股。承担中心财务工作。承担土地征收、房屋拆迁项目资金管理、拨付等事务性工作。

(二) 决算单位构成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28.9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09.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0.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40.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40.56	总计	60	1,240.56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40.56	1,240.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0	1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0	1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	1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9	6.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9	6.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	6.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9.62	1,209.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68	80.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0.68	80.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8.95	1,128.9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45.61	845.6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33	28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	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	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5	9.7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0.56	111.62	1,12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0	1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0	1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	1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9	6.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9	6.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	6.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9.62	80.68	1,128.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68	80.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0.68	80.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8.95		1,128.9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45.61		845.6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33		28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	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	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5	9.7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28.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0	11.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9	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09.62	80.68	1,128.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5	9.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0.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0.56	111.62	1,128.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40.56	总计	64	1,240.56	111.62	1,128.9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1.62	11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	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0	1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0	1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	1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9	6.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9	6.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	6.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68	80.6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0.68	80.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0.68	8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	9.7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	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5	9.7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62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5.42					公用经费合计	6.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8.95	1,128.95		1,128.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8.95	1,128.95		1,128.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8.95	1,128.95		1,128.9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45.61	845.61		845.6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33	283.33		283.3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4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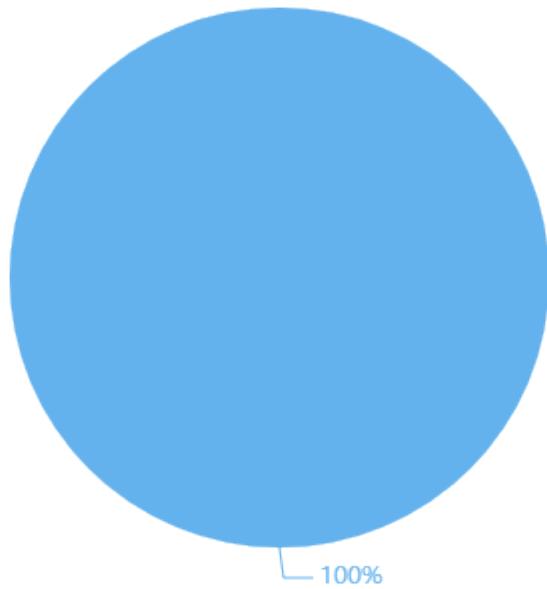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240.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6.55 万元，下降 55.33%。主要是因为拆迁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40.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0.5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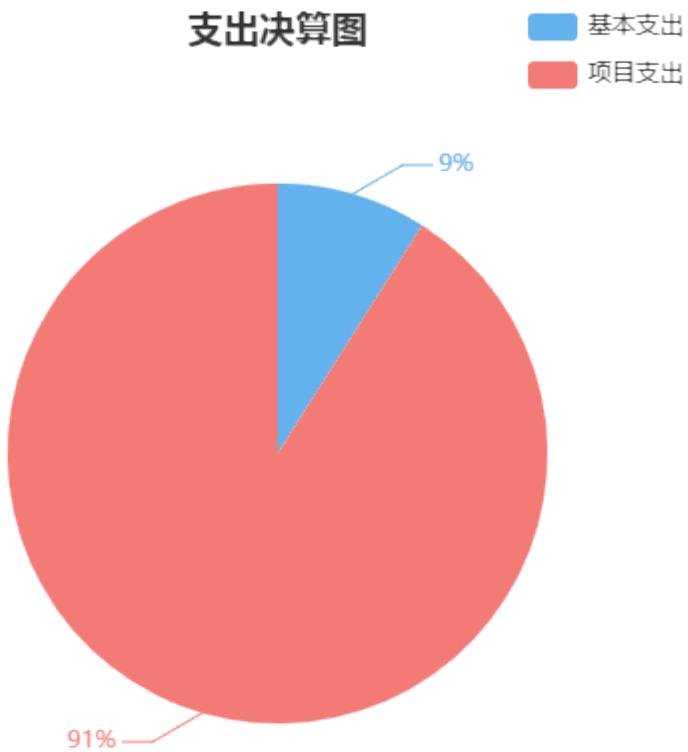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40.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62 万元，占 9.00%；项目支出 1128.95 万元，占 91.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40.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6.55 万元，下降 55.33%。主要是因为拆迁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1.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21 万元，上升 3.92%。主要是因为 24 年十月新进一名在编在岗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1.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0 万元，占比 2.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60 万元，占比 10.39%；卫生健康支出(类)6.59 万元，占比 5.90%；城乡社区支出(类)80.68 万元，占比 72.28%；住房保障支出(类)9.75 万元，占比 8.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6.6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十月新进一名在编在岗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8.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十月新进一名在编在岗人员。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4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2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5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财政未给予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2024 年度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公务用车 0 辆。2024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财政未给予三公经费。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8.9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1128.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128.9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5.6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项目不可预测，财政局未给予预算，年中调整预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3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项目不可预测，财政局未给予预算，年中调整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62 万元，年初预算数

106.6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98 万元，增加 4.67%，主要原因是：24 年十月新进一名在编在岗人员。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我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 0.00 万元，我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培训费支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

含车辆) 0 台 (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涉及项目 4 个, 共涉及资金 1128.9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0%;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4 个 1128.95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 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 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组织对所属单位 2024 年度原肉食大楼宗地八厢房屋征拆项目、紫金和府项目房屋拆迁项目、紫金和府 (原肉食大楼) 项目房屋征收项目、三中路口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28.95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新增重大政策和 4 个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共涉及资金 1128.95 万元。

(二) 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240.56 万元, 执行数 1240.5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 评价等级为 “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征拆资金及时下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今后的工作中, 我们将持续加强监控力度, 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 确保征地拆迁工作顺利完成, 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二是部门评价

结果。全力完成县里征拆项目。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2024年度4个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其中,4个项目评估通过,涉及资金1128.95万元,0个项目评估不通过,涉及资金0万元。

(三)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征拆项目已完成。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 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 迁补偿费支出。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4

2024 年度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土地征收征用及补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提供服务保障。

（二）协调全县征拆工作计划和任务的下达；承担全县征拆征收补偿安置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提供全县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政策平衡政策咨询，参与征拆工作中个案处理、验收交地等相关工作。

（四）参与项目资金概算编制，承担补偿资金的审核和发放事务性工作。

（五）参与被拆迁房屋产权鉴定、被拆迁人员住房安置资格的认定。协调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保相关事务性工作。

（六）统计、分析全县征地拆迁工作情况，追踪、研究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

（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协调全县征拆工作计划和任务的下达。

（二）完成好全县征拆征收补偿安置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推进全县征拆重点项目进度，加快全县经济建设速度。

2. 机构设置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是县政府直属正科级公

益一类事业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承担中心文电、会务、接待、内外协调、上传下达、档案文书等日常工作；承担人事、党建、信访接待等工作。承担征拆征收政策宣传工作；组织业务培训；承担项目报表、资料汇总、上报等工作。

（二）征拆股。承担征地征收事务性工作；参与集体土地征地拆迁安置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资金的概算编制，做好补偿资金的审核和发放事务性工作；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参与项目现场勘察、调查复核、合法性认定、基础超深等工作；参与征地征收有关项目实施的矛盾协调工作。统计分析全县征地征收情况，研究重大事项和疑难问题，为全县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服务。

（三）财务股。承担中心财务工作。承担土地征收、房屋拆迁项目资金管理、拨付等事务性工作。

3. 人员情况

茶陵县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2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2024 年年初至 10 月份，在编在岗 9 人，10 月份考入一人，年末实际在编在岗人数为 10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6.64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4.98 万，决算数为 111.62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

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28.95 万元，决算数为 1128395 万元。是指县财政资金保障的各个征地拆迁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2669.7 万元。是指为保障全县的征地拆迁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推进，县财政资金保障的各个征地拆迁项目支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很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和工作。

(一) 市考核任务超额完成。截至目前，2024 年共计完成集体土地征拆项目 13 个，占市考核年度计划项目任务个数的 100%，完成征拆面积 1032.9563 亩，占市考核年度计划面积任务的 100%。已完成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 2 个，征收房屋 86 户，占市考核年度计划征收房屋户数的 165%，征收面积 9425.59 平方米，占市考核年度计划的 157%。

(二) 市领导联系“项目攻坚”项目征拆任务有序推进。

按照《株洲市 2024 年“重大项目攻坚年”活动实施方案》的安排，我县有 5 名市级领导联系项目 5 个，其中市领导刘光跃联系的“株洲市“引洮润株”水资源配置工程”还在前期规划中，暂未启动征拆。市领导江小忠联系的“中国·湾

里红湘赣革命根据地红色文化园”项目征拆任务已完成，目前正在全面建设中。市领导余群明联系的“电子信息产业园”项目征拆任务已完成，目前正在建设中。市领导邓元连联系的“湖南贝森有机硅”项目一期征拆任务已完成，二期暂未启动征拆，目前一期正在建设中。市领导钟燕联系的“龙灿云阳山生态茶园项目（三期）”项目暂未启动征拆。

（三）“三高四新”“重大项目攻坚年”项目征拆工作成果显著。全面统筹规划，高质量完成全年征拆任务，截至目前，2024年共计完成报批征拆项目10个，完成征地面积318.7985亩，拆除房屋14栋，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52户，征收房屋面积2951.62平方米，共拨付征拆资金4084.8168万元（1—11月）。2024年攻坚完成了东山坝哨上安置点、一二总街提质改造项目、茶陵县建筑业孵化中心建设项目、城央首府（法院周边）项目清零扫尾工作；全力推进并完成了攸县南部220kv变电站110kv送出工程（茶陵县）、云阳—茶祖110kv线项目、下东-排前（排前侧）改接茶祖变电站项目征地补偿、临时用地补偿及资金拨付等工作；开展了县城安置点存量宅基地摸底工作；重点推进了三中路口道路拓宽项目、原湖南东信棉业（茶陵）有限公司（钢混）拆除项目、茶常高速公路项目、湘赣农批项目，晶彩电子二期项目、龙虎冲项目、城央首府南侧项目、中医院南侧项目以及东阳嘉悦东南侧道路、步云街、青云街、紫阳西街、茶祖路等“断

头路”项目征拆；及时跟进配合做好了十大标志性项目建设。

（四）湖南省 2024 年征地拆迁专项督察工作高效完成。

今年 2 月下旬至 4 月中旬，湖南省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开展了 2024 年征地拆迁专项督察工作，重点督察了我县茶常高速公路项目，我县高度重视，积极配合，顺利完成了 2024 年征地拆迁专项督察工作，督察组对我县征地拆迁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未反馈整改问题。

（五）茶陵县征地拆迁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落地见效。

自 4 月 1 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开展以来，我单位高度重视，多次安排部署工作。5 月份参加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持召开的全市集体土地征地拆迁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根据会议精神和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自然资源厅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湘自资办发〔2024〕48 号）文件要求，制定了《茶陵县征地拆迁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实施方案》。调查核实了省厅反馈的 2022 年以来征地拆迁工作中侵害群众利益的 5 个信访事项，已全部处置到位。

五、评价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一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改进建议。一是建议加强政策学习，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新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二是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的自评结果将用于下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申报的核定，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